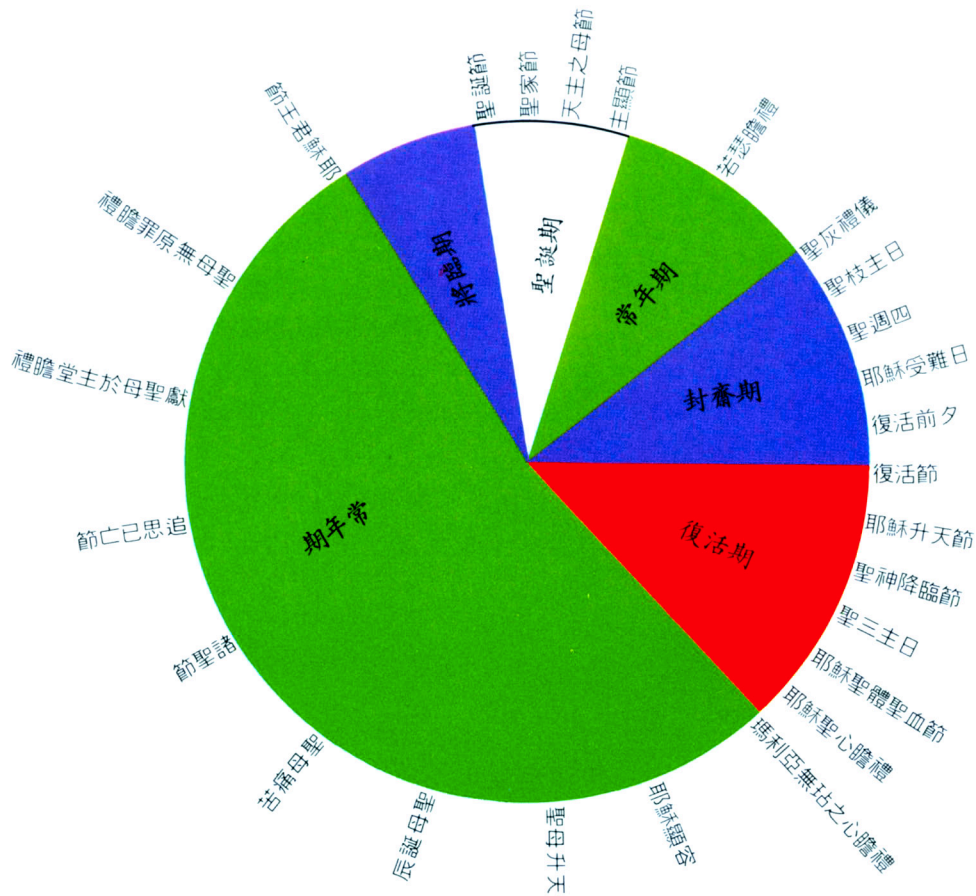


〔37〕教會年曆



羅馬教會年曆的編排，包括有各時期的禮儀，以及聖人聖女的瞻禮日。在1964年之第二屆梵蒂岡大公會議的禮儀憲章中，亦有概述年曆編印的目的。（第102—105號）

「在每一年的週期表內……『教會』顯露了基督一生的奧蹟；不單披了他的降生成人，也紀念了他的復活升天，藉着聖神降臨節反映出信徒的期望，期待著主的再度來臨。」

教會為紀念救贖奧蹟，給教友敞開上主的功德寶庫，為使奧蹟時常活現在他們跟前，使他們能分沾奧蹟，而獲享得救的恩寵。（禮儀憲章102）

在週年循環紀念基督的奧蹟時，聖教會以特殊的心情，尊敬天主之母聖瑪利亞。（禮儀憲章103）

在週年禮儀內，教會又插入殉教烈士及聖人的紀念節日，因為他們藉天主的恩寵達到成全境界，且已享有永生，在天堂高歌頌揚天主，並為我們轉

禱。聖人去世之日，教會宣示他們和基督共患難、共歡樂，而實踐基督復活的奧蹟；教會又向教友標榜聖人們——吸引大家通過基督走向天父的模範，並藉著他們的功績，邀得天主的恩惠。（禮儀憲章104）

按照傳統的規定，在一年內的不同季節，教會用善行、用教育、用祈禱、用苦行和仁愛工作，來訓練教友。（禮儀憲章105）

這些不同的禮儀時期，均以編定的讀經和彌撒經文來區分。例如在將臨期，書信與福音皆取材自默西亞之降生經過及意義。在復活期，則多以宗徒大事錄，復活的事蹟以及基督藉宗徒所頒佈的訓令，和聖若望福音作為讀經題材。在封齋期，則以受洗和懺悔作為題材。而彌撒中的經文則反映了各禮儀時期的目的和意義。

主日及瞻禮日

主日是基督徒聚集一起，慶祝救贖史蹟的日子。把主日定於星期日乃始於初期教會的傳統。

瞻禮的分類

據教會需要與意義而分有：慶日（亦即大瞻禮）、節日（以往的二等瞻禮）、紀念日（以往的三等瞻禮）、一般紀念日（視當地需要而定）。頭三項的瞻禮在教會禮儀曆內是定為各地通用的。

定期瞻禮日

在聖教年曆內規定，每年日期不變的瞻禮。

不定期瞻禮日

在聖教年曆內，日期時有更改的瞻禮。如復活節（以春分後第一個滿月後的第一個主日來定）；耶穌升天瞻禮（復活主日後40天）；聖神降臨節（復活節後第50日）；聖三主日（聖神降臨後第一主日），以及基督君王瞻禮（禮儀年的最後一個主日）。



一個主日為止。

常年期

由聖誕期的最後一個主日至封齋期的第一個主日，這段時間是聖教會「常年期」中的一段時期，除此以外，更包括了聖神降臨後至禮儀年的最後一個主日。常年期主日的計法，是以復活主日為根據的。教會訂定這些時期的目的，是為要不斷重演基督降生救世的真諦。

聖家節（在聖誕後之主日舉行）

這是紀念耶穌、瑪利亞及若瑟所組成的家庭，是家庭的模範、聖潔與德行之所在。在17世紀時，這節日的篤信背景是十分強烈的。公元1921年，教宗本篤十五世（BENEDICT XV）把這瞻禮的大日課（DIVINE OFFICE）和彌撒，推廣到全教會。

聖人瞻禮

聖人瞻禮節日在各禮儀期和基督的慶典一同舉行。藉著諸位聖人的生活，巴斯卦的奧義得以彰顯。因此我們藉著這些瞻禮，光榮他們為教會的英賢，更懇求他們作天主與我們間的中保。

將臨期

將臨期有四個主日。教會的新年亦以將臨期第一主日為始。這段時間是盼望基督降生的時期。提醒信眾，基督將於世界窮盡時，以君王及制裁者的身份，重臨人間。

聖誕節（12月25日）

聖誕節是紀念耶穌的誕生。最初在東方，這件事是在主顯節（EPIPHANY）那天才隆重慶祝。聖誕節源起於西方，到公元354年，這瞻禮已肯定地在12月25日那天舉行。當時這樣決議，目的可能是想抵消異教徒在同一時期內，也慶祝太陽在冬至那天誕生的觀念。聖誕期是由這天開始直到主顯節後的第

天主之母節（1月1日）

教宗保祿六世（PAUL VI）特別提醒我們紀念聖母在救贖工程所扮演的重要角色。唯有藉著她，我們才堪接受「生命之主」。在這瞻禮日，我們也可以重申我們對「和平之子」——基督的敬仰。

主顯節（1月6日或1月2—8日之間的主日）

這是為紀念基督天主性的顯現；是教會最古老的節日之一。在東方，這瞻禮的起源可追溯至第三世紀，較西方的聖誕節為先。在初時只是為紀念耶穌在誕生時所顯示的天主性、賢士來朝和耶穌受約翰的洗禮，但後來當東方教會在公元380—430年間採用了聖誕節後，慶祝基督的誕生和賢士來朝，便轉移在聖誕期內舉行。

聖若瑟 (3月19日)

教會特別尊敬聖若瑟，因為他是聖母瑪利亞的淨配，普世教會和工人的主保兼保護者。在第八世紀時，有關他的敬禮，始於東方，而西方則遲至第11世紀。但直到15世紀時，才定立了3月19日是為他的紀念日。較早時，這瞻禮日已在幾個不同的日子舉行。1621年時教宗聖額我略十五世 (GREGORY XV) 把這瞻禮擴展到整個教會。1870年教宗比約九世公佈聖若瑟為普世教會的保護者及主保。1955年教宗比約十二世 (PIUS XII) 規定5月1日為聖若瑟勞動節。這瞻禮可隨教區自行決定慶祝，以替代以前在復活節後星期三所舉行的聖若瑟主保瞻禮。

聖母領報 (3月25日)

這是為紀念天神嘉俾額爾 (GABRIEL) 向聖母預告她將成救世主的母親。這瞻禮日是在公元430年才在東方教會定立。而羅馬教會則從第七世紀時才開始慶祝。

封齋期 (四旬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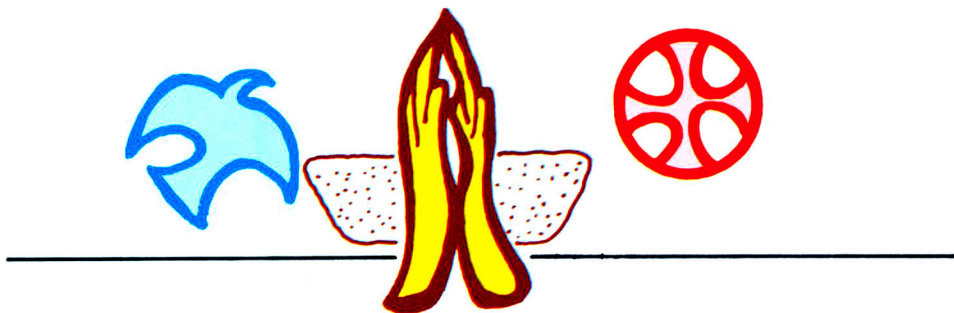
這時期始於聖灰瞻禮日，而以復活節主日作終結。其間包括四十日。聖週是這段時期的最高峯。最後的三天 (星期四、五、六) 稱為巴斯卦節。封齋期之訂定源於第四世紀或更早的時候。

聖灰瞻禮日 (日期不定：在復活節前六星期半的星期三舉行，約在2月4日至3月11日之間)

教宗聖額我略 (GREGORY THE GREAT 590-604) 指定四旬期開始的第一天——即復活節前40天為聖灰禮儀，跟著是一段悔罪時期。灰是懺悔和贖罪的記號。在這一天，司鐸拿祝聖過的灰在教友的額上劃上一個十字聖號，跟著提醒他們說：「人啊！你要記著你原是灰土，將來還要歸於塵土。」或說：「你要悔改，信從福音。」

苦難主日 (聖枝主日)

回顧基督在祂生命中最後一星期榮進耶路撒冷，便是這個主日的意義。教會早期，耶路撒冷為



紀念這項盛事，便舉行遊行和其他慶祝儀式。直到第九世紀時，羅馬也採用了這些慶祝方式，並在當時同時加入祝聖棕櫚枝的儀式。現在全部禮儀包括祝聖棕櫚枝遊行，是在彌撒前舉行。在彌撒中則宣讀耶穌受難史。

聖週四 (最後晚餐獻祭)

這是紀念耶穌建立聖體聖血和其他在最後晚餐時所發生的事情。紀念的儀式包括在下午四時至九時間舉行一台彌撒及模仿基督為門徒們在最後晚餐時的濯足禮。在彌撒完畢後，便把祭台上的裝飾品全部移去，並列隊恭奉聖體在聖堂內遊行到一特別為供奉聖體的祭台。教友由這時候開始直至耶穌苦難日紀念禮儀開始為止，均可在此朝拜聖體。在當天上午，主教在其座堂舉行的彌撒中，祝聖聖油，

以供全年之用。

耶穌受難日 (復活節前之星期五)

遵守這日的禮儀是為紀念耶穌受難、死亡而宣讀若望福音中所載的耶穌受難史。並誦念為教會內不同人仕的特別禱文、朝拜聖十字架和恭領聖體。這莊嚴的禮儀是在中午至晚上九時之間舉行。一年中，只有這天羅馬教會不舉行聖祭禮儀。

復活前夕——耶穌安眠墓中

這天所有的禮儀都與耶穌復活及復活恩寵與更新的主題有關。如祝聖新火和巴斯卦蠟燭，宣讀先知書、祝聖水和聖洗池、慕道者受洗、教友重宣聖洗誓言、誦念諸聖禱文和奉獻彌撒。

復活前夕的禮儀是在日落後舉行，選擇時間最好能夠安排彌撒部份在子夜時刻舉行。

復活節（日期不定：在春分月圓之後第一個主日舉行，約在3月22日至4月25日間）

這是為慶祝基督從死裡復活的事件（谷·16：1-7）。自教會初期，遵守這奧蹟的復活期是由復活節延續至聖神降臨節。這期間共有50日。年中的每一主日，均被認為是一「小」復活節。其他日期不定的瞻禮，如耶穌升天及聖神降臨、主顯節後及聖神降臨後主日的數目，都是以復活節日期而擬定的。

耶穌升天（日期不定：於復活節後40日舉行）

這瞻禮是紀念耶穌從死裡復活後第40日升天。同時並使人回想起耶穌在世上完成了救贖人類的使命和祂以榮耀的人性身份進入天國。耶穌升天是給所有獲得救贖的人一個榮歸天國的保證。這瞻禮是從第五世紀初才開始慶祝的，但在較早時，則是與復活節及聖神降臨節一併慶祝。



耶穌聖體聖血節（日期不定：在香港于聖三主日後之主日舉行）

這瞻禮於公元1246年在比利時列日（LIEGE）發起，為紀念耶穌建立聖體（瑪·26：26-28）。後來由教宗烏爾班四世（URBAN IV）擴展到西方各地的教會。

耶穌聖心瞻禮（日期可移動，在耶穌聖體聖血節後之星期五舉行）

這敬禮的對象是天主性的基督，祂的心就是祂對世人愛的記號，表示祂救贖人類的工作已圓滿。在17世紀時聖若望歐德（ST. JOHN EUDES）致力把耶穌聖心的敬禮加插入教會的禮儀中。1675年後因聖瑪加利亞大亞拉高（ST. MARGARET MARY ALA-COQUE）的啓示和一位耶穌會的真福高隆汰（CLAUDE DE LA COLOMBIERE）的努力，更促進了對這瞻禮

聖神降臨節（日期可移動，在復活節後50天慶祝）

這是紀念聖神降臨于宗徒們身上。聖伯多祿和其他宗徒在這一天的耶路撒冷對猶太人宣講福音，其後大約有三千人領洗並聚合成教會團體等事蹟。這一天也被稱為是天主教會的誕辰。由尚存下來有關教會最早期的文件中證明這節日的慶祝是源自第三世紀。

聖三主日（日期可移動，在聖神降臨節後之主日舉行）

這是慶祝基督徒信仰中最基本的奧蹟，就是「三位一體」的天主：聖父、聖子和聖神。（瑪·28：18-20）在第七世紀時開始已有聖三主日的敬禮彌撒。第十世紀時則撰寫了有關這瞻禮日的大日課，到1334年，教宗若翰二十世將這敬禮傳揚到普世教會。

的敬禮。教宗聖格肋孟十三世（CLEMENT XIII）批准有關這瞻禮日的彌撒和大日課經文。到1856年教宗比約九世（PIUS IX）把遵守這敬禮廣傳到普世教會去。

聖母瑪利亞無玷之心瞻禮（聖神降臨後第二主日後的星期六）

1944年5月4日，教宗比約十二世（PIUS XII）規定整個教會遵守這瞻禮日，以期得到聖母為「各國之間的和平、教會自由、罪人悔改」向天主的轉禱。

聖母「無玷之心」的敬禮，源於中世紀。到17世紀時，聖若望歐德（ST. JOHN EUDES）在他的宣講中，大力推行這敬禮，並首次以聖母「無玷之心」舉行彌撒和誦唸大日課。1799年，教會批准各地在不同日期慶祝這節日。

耶穌顯容（8月6日）

這是紀念基督向伯多祿、雅各伯和若望宗徒，在大博爾山上顯示了祂的天主性。這是一個十分古老的瞻禮。1457年，教宗費理篤三世（CALLISTUS III）將它傳到普世教會去。

聖母升天（8月15日）

這天是紀念聖母在世上的生命終結的時刻，她的靈魂及肉身一起被帶進天國的日子。教宗比約十二世於1950年10月1日，宣佈這一端真理為信條。聖母升天是在恭敬聖母各瞻禮中最古老和最莊嚴的一天。它的歷史至少可追溯至第七世紀，那時，在耶路撒冷和羅馬都經已慶祝著這瞻禮。

聖母誕辰（9月8日）

這節日最早於五世紀在耶路撒冷慶祝。到了七

世紀才在羅馬慶祝。因為聖母的緣故，她為世界帶來了希望的曙光，以及普世的救恩，所以我們應該懷著喜悅的心情去慶賀聖母的誕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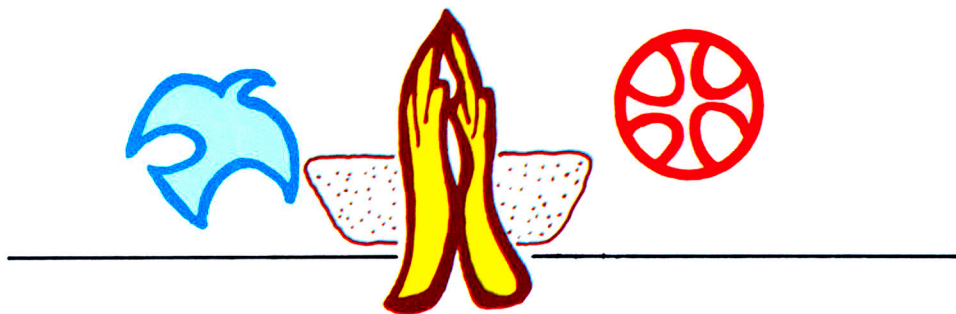
聖母痛苦（9月15日）

在聖母誕辰後的八日，教會為她的痛苦舉行了紀念瞻禮，有什麼比目睹親兒被釘在十字架上更加痛苦？在十字架下的瑪利亞確實地顯露出她是天主之母，也是衆人之母。

諸聖節（11月1日）

這是紀念所有在天聖賢，特別是那些沒有瞻禮日的聖人的日子。

這瞻禮源起於第四世紀。當時，在不同地方的教友都在同一的日子中，恭敬一羣殉道者；後來也兼併紀念其他的聖人。在公元610年，一間在羅馬名



叫萬神廟（PANTHEON）的異教神廟，也被奉獻為恭敬聖母和殉道者（後來也包括紀念所有聖人）的教堂。公元835年，教宗額我略四世定11月1日為「諸聖節」。

追思已亡節（11月2日，可移至11月3日）

這是紀念已去世教友的日子。在教會初期已有為亡者祈禱的風尚，第六世紀的時候，本篤會（BENEDICTINE）常在聖神降臨節那天舉行追思紀念已亡的修道者。公元998年克呂尼（CLUNY）大修道院的聖奧迪勞修士（ST. ODILO）規定在諸聖節後一天作為共同追思已亡教友的紀念日。此後，教會各地也普遍遵守這節日。

獻聖母於主堂瞻禮（11月21日）

根據早期基督徒的傳說，瑪利亞曾被送到聖殿

當作給予上主的奉獻。教會就以11月21日的慶典來提醒我們應當效法聖母聽命服從的美德聖表。

聖母無原罪瞻禮（12月8日）

這是紀念瑪利亞被召為基督之母，並因著基督的功勞，在她母親妊娠的一刻已被保護不受原罪沾染，及由她的生命開始時，她已滿被聖寵。她是唯一不被原罪沾染的人。在1854年12月8日教宗比約九世更定下了聖母無原罪的信理。

耶穌君王節（日期不定：在禮儀年最後一個主日舉行）

尊敬基督的特權，相等於祂的子民在個別和社交生活中對祂的權力臣服、侍候和效忠的保證。教宗比約十一世在1925年12月11日立定這瞻禮日。

不定期瞻禮一覽表

| 年份 | 聖灰禮儀 | 復活節 | 升天節 | 聖神 降臨節 | 常 年 期 | | | | 將臨期 首主日 |
|------|-------|-------|-------|-----------|--------|----------|--------|----------|------------|
| | | | | | 四旬期前 | | 聖神降臨後 | | |
| | | | | | 週 數 | 完結 日期 | 週 數 | 開始 日期 | |
| 1981 | 3月4日 | 4月19日 | 5月28日 | 6月7日 | 8 | 3月3日 | 10 | 6月8日 | 11月29日 |
| 1982 | 2月24日 | 4月11日 | 5月20日 | 5月30日 | 7 | 2月23日 | 9 | 5月31日 | 11月28日 |
| 1983 | 2月16日 | 4月3日 | 5月12日 | 5月22日 | 6 | 2月15日 | 8 | 5月23日 | 11月27日 |
| 1984 | 3月7日 | 4月22日 | 5月31日 | 6月10日 | 9 | 3月6日 | 10 | 6月11日 | 12月2日 |
| 1985 | 2月20日 | 4月7日 | 5月16日 | 5月26日 | 6 | 2月19日 | 8 | 5月27日 | 12月1日 |
| 1986 | 2月12日 | 3月30日 | 5月8日 | 5月18日 | 5 | 2月11日 | 7 | 5月19日 | 11月30日 |
| 1987 | 3月4日 | 4月19日 | 5月28日 | 6月7日 | 9 | 3月3日 | 10 | 6月8日 | 11月29日 |
| 1988 | 2月17日 | 4月3日 | 5月12日 | 5月22日 | 6 | 2月16日 | 8 | 5月23日 | 11月27日 |
| 1989 | 2月8日 | 3月26日 | 5月4日 | 5月14日 | 5 | 2月7日 | 6 | 5月15日 | 12月3日 |
| 1990 | 2月28日 | 4月15日 | 5月24日 | 6月3日 | 8 | 2月27日 | 9 | 6月4日 | 12月2日 |
| 1991 | 2月13日 | 3月31日 | 5月9日 | 5月19日 | 5 | 2月12日 | 7 | 5月20日 | 12月1日 |
| 1992 | 3月4日 | 4月19日 | 5月28日 | 6月7日 | 9 | 3月3日 | 10 | 6月8日 | 11月29日 |
| 1993 | 2月24日 | 4月11日 | 5月20日 | 5月30日 | 7 | 2月22日 | 9 | 5月31日 | 11月28日 |
| 1994 | 2月16日 | 4月3日 | 5月12日 | 5月22日 | 6 | 2月15日 | 8 | 5月23日 | 11月27日 |
| 1995 | 3月1日 | 4月26日 | 5月25日 | 6月4日 | 8 | 2月28日 | 9 | 6月5日 | 12月3日 |
| 1996 | 2月21日 | 4月7日 | 5月16日 | 5月26日 | 7 | 2月20日 | 8 | 5月27日 | 12月1日 |
| 1997 | 2月12日 | 3月30日 | 5月8日 | 5月18日 | 5 | 2月11日 | 7 | 5月19日 | 11月30日 |
| 1998 | 2月25日 | 4月12日 | 5月21日 | 5月31日 | 7 | 2月24日 | 9 | 6月1日 | 11月29日 |
| 1999 | 2月17日 | 4月4日 | 5月13日 | 5月23日 | 6 | 2月16日 | 8 | 5月24日 | 11月28日 |
| 2000 | 3月8日 | 4月23日 | 6月1日 | 6月11日 | 9 | 3月7日 | 10 | 6月12日 | 12月3日 |
| 2001 | 2月28日 | 4月15日 | 5月24日 | 6月3日 | 7 | 2月27日 | 9 | 6月4日 | 12月2日 |
| 2002 | 2月13日 | 3月31日 | 5月9日 | 5月19日 | 5 | 2月12日 | 7 | 5月20日 | 12月1日 |
| 2003 | 3月5日 | 4月20日 | 5月29日 | 6月8日 | 8 | 3月4日 | 10 | 6月9日 | 11月30日 |
| 2004 | 2月25日 | 4月11日 | 5月20日 | 5月30日 | 7 | 2月24日 | 9 | 5月31日 | 11月28日 |
| 2005 | 3月9日 | 3月27日 | 5月5日 | 5月15日 | 5 | 2月8日 | 7 | 5月16日 | 11月27日 |
| 2006 | 3月1日 | 4月16日 | 5月25日 | 6月4日 | 8 | 2月28日 | 9 | 6月5日 | 12月3日 |
| 2007 | 2月21日 | 4月8日 | 5月17日 | 5月27日 | 7 | 2月20日 | 8 | 5月28日 | 12月2日 |
| 2008 | 2月6日 | 3月23日 | 5月1日 | 5月11日 | 5 | 2月5日 | 6 | 5月12日 | 11月30日 |